

河南省科学院高新技术研究中心道地中药材产地溯源鉴别 前处理系统项目补充合同

编号：豫材磋商采购-2024-1022 补

甲方（需方）：河南省科学院高新技术研究中心

乙方（供方）：河南省隆瑞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根据招标文件内容要求，双方本着平等、公平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就河南省科学院高新技术研究中心道地中药材产地溯源鉴别前处理系统项目（豫财磋商采购-2024-1022），增加购买重水 400g，签订补充合同如下。

一、本补充合同为主合同的完善和补充，随主合同的生效而产生效力；其他未注明事项与主合同相同。

二、货物明细及报价：

序号	CAS 号	产品名称	规格	数量	人民币单价（含税）	人民币金额（含税）	备注
1	7789-20-0	重水（D 99.8%）	100G	4.00	1000.00	400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肆仟圆整						4000.00	

一、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总价为：¥4000.00（大写：人民币肆仟元整）

2.2 本合同价款包括货物价款及运输、装卸、保修、人员培训、税等费用。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3.1 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内将全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甲方指定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 56 号河南省科学院高新技术研究中心。

3.2 货物交付甲方之前，货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河南省科学院高新技术研究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 56 号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0371-65511773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郑州合作大厦支行

账号：462010100100106969

日期：2024 年 11 月 18 日

乙方：河南省隆瑞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288 号 14 号楼 13 层 1310 号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姜小燕

电话：0371-87507711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兴华街支行

账号：999156000210000223

日期：2024 年 11 月 18 日

